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安化县财政局

安农财联〔2025〕12号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安化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安化县2025年粮油作物单产提 升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南区事务中心：

现将《安化县2025年粮油作物单产提升实施方案》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安化县财政局

2025年8月4日

安化县 2025 年粮油作物单产提升 实施方案

为持续推动我县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取得新成效，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 年全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农发〔2025〕20 号）、《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的通知》（湘农办发〔2025〕75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单产提升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5〕165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目标，以水稻作物为重点，以技术集成推广为抓手，推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融合，促进大面积均衡增产，为保障粮食稳定安全供给提供坚实支撑。2025 年，力争全县水稻平均亩产提高 2—3 公斤，辐射带动小农户均衡增产，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二、重点工作

（一）加快改善水稻田基础条件。抓好田间管理，加快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完善农田机耕道等设施。科学布局新建田间灌排设施，打通堵点、断点，有效解决农田灌排“最后一公里”问题。落实绿肥生产、秸秆还田、粪肥还田等技术措施，推动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

（二）大力推广高产优质稻品种。推广镉低积累、耐高低温、高产优质、专用再生稻等品种，双季稻区推行“早专晚优”品种搭配模式，打造“一企一片一种”高档优质稻生产基地。中稻区重点推广高产超级稻、高档优质杂交稻品种。

（三）全面提升机械化生产水平。推广高效低损联合收割机、再生稻收获机，以及加装北斗导航的高端智能高速插秧机、抛秧机、适宜我县山区地形的轻筒型插秧机等。全面推广合理密植技术，确保水稻机械化栽植率提升5个百分点以上，力争增密种植覆盖率达60%以上。

（四）集成推广高产高效技术。推广水稻“六增两控”和水稻秸秆高质量还田技术。抓良种推广增潜力，主推稳产性好、耐高低温、抗病性强、适用性广的高产优质品种；抓集中育秧增壮苗，确保秧苗齐、匀、壮；抓合理密植增穗数，增加亩均基本苗和有效穗；抓水肥耦合增粒数，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抓“一喷多促”增粒重，促进作物生长发育、灌浆成熟；抓冬种绿肥增地力，增加土壤有机质。抓绿色植保控病虫，落实绿色防控、统防统治等关键技术；抓机械收获控损耗，推广标准化机收技术，水稻收获损失率控制在2%以内；支持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因地制宜推广低茬收割、灭茬粉碎、深翻覆盖等秸秆还田措施，推进高质量还田，促进单产提升。

（五）全力支持经营主体率先提单产。引导发动粮油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大面积单产提升，遴选支持一批

种植规模适度、技术装备适宜、带动能力强的重点主体，落实关键技术，带动小农户提单产。率先开展技术集成和模式展示，探索建立重点主体与专家信息双向互推、与农技人员有效对接机制，鼓励依托经营主体开展现场观摩、经验交流、技术培训等活动，推动关键技术和增产模式先试先用。

（六）加快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引导服务主体建设农事综合服务中心，鼓励农机合作社与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农业企业等建立机具共享的生产联合体，拓展产前集中育秧、农资采购，产后仓储烘干加工等功能。加强培育集中育秧等专业化服务组织，采用订单作业、农业生产托管等方式，与农户建立长期稳定的服务关系，重点为小农户提供综合服务。大力发展社会化服务。引导各类服务主体围绕落实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技术，开展单环节、多环节托管服务。

（七）切实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加强农业自然灾害防控，建立健全气象、农业农村、水利等多部门会商机制，强化监测预警，最大限度减少洪涝、高温干旱等灾害损失。加强重大病虫害预防，开展病虫害发生趋势专家会商和监测预警，重点抓好水稻二化螟、“两迁”害虫和稻瘟病等病虫害防控。依法强化属地责任，推动联防联控和群防群治，融合推进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确保水稻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实现以减损促增产。

三、奖补方案

（一）支持对象。重点支持从事水稻规模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组织方式、集成种植模式，提高水稻“六增两控”、秸秆高质量还田等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奖补对象可包括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全程托管的主体和积极承担撂荒地复耕复种水稻达到当地平均产量水平的主体，且不得与承担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

（二）申报条件。种植面积 100 亩以上；单产水平较当地平均高 5%以上；主推技术到位率 95%以上；示范带动能力强，社会反响好。

（三）奖补支持标准。对经审定符合申报条件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结合其种植规模，采取以下阶梯化奖补标准：

1.中稻奖补标准。单产 1100 斤至 1200 斤的：100 亩至 200 亩奖补 2 万元，201 亩至 300 亩奖补 3 万元，301 亩至 400 亩奖补 4 万元，401 亩至 500 亩奖补 5 万元，501 亩至 600 亩奖补 6 万元，601 亩至 700 亩奖补 7 万元，701 亩至 800 亩奖补 8 万元，801 亩至 900 亩以上奖补 9 万元。单产 1200 斤以上的：100 亩至 200 亩奖补 3 万元，201 亩至 300 亩奖补 4 万元，301 亩至 400 亩奖补 5 万元，401 亩至 500 亩奖补 6 万元，501 亩至 600 亩奖补 7 万元，601 亩至 700 亩奖补 8 万元，701 亩至 800 亩以上奖补 9 万元。

2.晚稻奖补标准。单产 1000 斤至 1100 斤的：100 亩至

200 亩奖补 2 万元，201 亩至 300 亩奖补 3 万元，301 亩至 400 亩奖补 4 万元，401 亩至 500 亩奖补 5 万元，501 亩至 600 亩奖补 6 万元，601 亩至 700 亩奖补 7 万元，701 亩至 800 亩奖补 8 万元，801 亩至 900 亩以上奖补 9 万元。单产 1100 斤以上的：100 亩至 200 亩奖补 3 万元，201 亩至 300 亩奖补 4 万元，301 亩至 400 亩奖补 5 万元，401 亩至 500 亩奖补 6 万元，501 亩至 600 亩奖补 7 万元，601 亩至 700 亩奖补 8 万元，701 亩至 800 亩以上奖补 9 万元。

为防止“垒大户”，对单个主体设置奖补上限，原则上单个主体奖补总额不超过 10 万元。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审核。各乡镇要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水稻规模种植主体积极参与、自愿申报。申请表需明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作物名称、种植面积、关键技术、目标单产等信息（详见附件 1）。各乡镇和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确保申报信息真实准确。

（二）过程记录。水稻规模种植主体应按要求加强田间管理，落实关键技术，并在整地播种、肥水管理、病虫草害防控及机械收获等关键环节，以照片、视频等形式记录应用的关键技术措施。各乡镇要根据作物生长农时及时了解核实重点技术到位情况，填写项目主体档案汇总表（详见附件 3）。

（三）测产核实。各乡镇要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在水稻

收获季节，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实收测产验收，如实填报项目验收表（详见附件2），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按照不低于20%的比例，对承担项目主体进行随机抽测复核。

（四）结果公示。根据主体申报、乡镇验收、抽测复核等情况，按照阶梯化奖补标准，确定拟奖补的对象和金额，因地制宜综合运用互联网、村务公开等渠道，及时公示拟奖补主体及资金情况，公示无异议的按程序及时兑付资金，对反映有异议的组织核实。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粮油作物单产提升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水稻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取得实效。

（二）强化技术指导。要组织专家及农技推广人员深入一线，加强对规模种植主体良种选择、配套技术、防灾减灾和病虫害防控等指导，做到专家直接入户、技术直接到人、良法直接到田，确保关键技术落实到位。

（三）强化过程管理。各乡镇要强化项目全过程管理，建立健全项目实施台账并保存归档，台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申请表，验收表，公示资料，经营主体土地流转合同复印件和（或）其他可佐证的资料，农事作业、技术落实、生产物资采购等相关生产台账资料。

（四）规范资金管理。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加强资金管理，建立工作档案，定期调度指导，确保财政

资金规范使用。严厉查处虚报冒领、骗取套取、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

附件：1.2025 年安化县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项目申请表

2.2025 年安化县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项目验收表

3.项目主体档案汇总表

附件 1

2025 年安化县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项目 申请表

实施主体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作物名称			
种植面积	_____亩		
目标单产	_____斤/亩		
种植地点	_____镇 _____村		
单产提升的 关键技术			
投资规模与资金 来源	投资_____万元，申请补助资金_____万元，其余自筹。		
项目申报单位对 申报材料的真实 性负责的承诺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所在乡镇人 民政府审查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5 年安化县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项目 验收表

实施主体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验收内容	作物名称		
	种植面积	_____亩	
	实收单产	_____斤/亩	
	种植地点	_____镇 _____村	
	单产提升的关键技术		
项目实施主体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验收人员签字：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审查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主体档案汇总表

乡镇：

时间：

填表人：

电话：

序号	乡镇	项目主体	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方式	作物品种	面积(亩)	落实的关键技术措施	亩产水平(斤)	较当地平均增加(%)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8月4日印发
